农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方案

A+ A-

夜晚模式

农学院2019年拟在作物遗传育、作物栽培学与耕作学、遗传学、微生物学、植物病理学、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农药学专业（学术型）和农艺与种业、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招收213名硕士研究生，详见附件1。根据教育部《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规定》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管理**

1. **学院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学院党委书记及分管研究生教育工作的副院长任副组长，其他成员由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学院纪检委员、一级学科专业负责人和二级学科专业负责人、各系主任组成。负责制订本学院复试工作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建立复试专家库并从中抽签确定各复试专家小组成员、组织本单位的复试具体工作、审核复试记录与结果，上报复试成绩和复试材料，并负责解释本学院的复试结果。

2. 按照招生专业目录的招生专业成立复试专家小组，由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复试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名，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名，成员中至少有1人负责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有1人负责思想品德考核。另外配备工作秘书1名（记录员），负责复试记录和协调安排有关事宜。

3**.根据《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复试内容和试题属于密级材料，学院须与参与人员签保密责任书。**

**二、复试安排**

**第一批次：第一志愿考生复试**

**复试时间**：3月27日

**第二批次：调剂生复试**

**复试时间**：4月2日

**复试地点：**农学院院楼、资源环境学院院楼相关课室。复试分组以各系（中心）通知为准。

**三、复试内容与形式**

各系（中心）根据学校发布的参加复试考生初试成绩的基本要求和复试原则，结合本学院情况确定复试名单，安排复试。坚持差额复试原则。复试考生人数与招生规模（招生计划数减去推荐免试生数）比例一般不低于120%，但一般不得大于150%，**调剂考生复试比例可以适当扩大。**

复试重点考查考生的知识结构、实践（实验）能力、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外语应用能力、汉语写作水平等，以及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心理素质、人文素质、举止礼仪、表达能力等。

复试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三个部分，总成绩为100分。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考试时间每科3小时，每科成绩满分为100分。试题的命制与考务工作由各学院负责。加试成绩可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考试后三天之内，将考卷和考试成绩送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其它类型考生的复试参照《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规定》执行。

复试具体内容和形式由各系（中心）、一级学科自主制定，**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四、成绩计算**

**1、复试成绩：**

外语能力测试、专业素质能力考核和综合素质能力考核复试总成绩为100分，占比分别为30%、40%、30%，计算得出考生复试成绩。

**1）外语能力测试**

外语听说、阅读理解能力测试时间为5分钟左右，满分为100分。

**2）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

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满分100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2）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实验操作和动手能力，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3）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

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满分100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2）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包括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等方面的经历；

（3）事业心和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

（4）人文素质；

（5）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

**2、综合成绩：**

由考生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成绩计算得出综合成绩。

计算方法为：**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5）×50%＋复试成绩×50%。**

**五、录取原则**

**1、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低于60分为不及格）。**

        2、各专业按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两类，**按照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分别确定拟录取名单。**

        3、单独考试考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序录取。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由各系（中心）组织拟录取考生和导师进行师生互选。

**六、复试注意事项**

**1、查看复试通知及选择报考导师**

所有复试考生名单在农学院院网及华南农业大学研招网上硕士研究生招生系统公布，请下载复试通知书。

第一志愿考生（3月27日）的复试名单见附件2。

**2、递交材料**

**资格审查及材料递交参阅《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规定》。**

请复试考生在复试前一天到各系（中心）办公室递交相关材料，包括《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招收硕士生复试通知书》（在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下载<http://yjsglxt.scau.edu.cn/open/>RecruitTkss/ Signin.aspx）、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复印件（应届生为本人学生证复印件）、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复印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可视为原件）到学院报到。

同等学历考生还须携带拟报考硕士专业相应本科八门以上主干课程成绩单（必须由大学考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需提供退役证明材料。

另外，如忘记带材料或材料不齐的考生，务必4月6日前交到学院各系（中心）招生联系人，没有材料或材料不齐的不录取；个别考生如需收取其他材料的将会对其另外说明。

**3、加试说明**

同等学历考生复试时由招生系加试两门专业课，每科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

**4、录取状态**

复试结束后，拟录取考生名单将由学校研招办统一汇总公示，公示内容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复试专业、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

**七、复试体检安排**

复试考生必须按学校医院规定进行体检或者提供半年内三级甲等医院体检报告。参加学校医院体检的考生请持本人身份证及一寸照片1张于3月27、28日，4月1、4、8、11日工作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00)到学校医院进行体检（抽血验肝功能，上午空腹，下午体检考生中午饮食宜清淡）。

**八、监督和复议**

1、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专家小组对各组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全院的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2、实行监督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对本院考生的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当考生对复试提出书面质疑和申诉时，学院复试专家小组要提供书面说明，负责向考生进行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

3、实行复议制度。要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受理投诉和申诉应在15日内做出回复。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复试专家小组进行复议。

监督电话：020-38294996

电子信箱：nxydwb@126.com。

**九、复试温馨提示**

 1、因学校宿舍床位紧张，无法安排住宿，请考生提前做好食宿方面的安排。

 2、乘车路线：广州火车站可乘B10路公车、广州东站可乘41路公车（短线）、另外有78、197、218路公车均到“华南农业大学正门”站下车；或3号线地铁到“五山”站；或机场南站到体育西路站转3号线地铁到“五山”站。

华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2019年3月24日